



172510 – 她在前夫不情愿的情况下自行离婚了，另嫁他人，离婚后又回到了前夫的身边

---

## السؤال

我结婚27年了，有两个循规蹈矩的儿子和一个孙女，我的丈夫发生了很大的变化，他开始吸毒了，我变得逐渐无法忍受他的行为；有一天我上网寻找方法，为了解决我们夫妻之间发生的问题；我在网上遇到一个知识渊博的弟兄，他告诉我，他已经写了许多宗教书籍，并且开始和我讨论“修身养性和陶冶情操”的话题，他的言谈非常精彩，让我深感敬佩，最后他要求我放弃现在的丈夫，然后与他结婚。我回去和丈夫开诚布公的谈论了这件事情，我要求与他离婚，但是被他拒绝了，我被迫与他自行离婚，给他写了一封信，使我摆脱了他，获得了自由，然后去和那个人结婚，他对我的这个举动非常赞赏，还鼓励我说：“你的丈夫吸毒上瘾，你不必对他履行任何义务，你现在可以自由自在的去做任何事情，你采取自行与丈夫离婚的决定是非常正确的。”

我们俩结婚仅仅两个月的时间，就觉得彼此不适合，所以他与我离婚了，我的前夫知道了这一切，他要求我重新接受他这个丈夫，我考虑了很久，然后答应了，我俩又破镜重圆了。

他说服我不必重新举行伊斯兰的婚礼仪式，尤其是我与他自行离婚的方法不是完全正确的，因为没有给他补偿聘金，所以我俩达成了共识；没过多久我开始怀疑我俩现在的这种情况的合法性和正确性，请您不吝赐教！

## الإجابة المفصلة

:

一切赞颂，全归真主。

你单方面一厢情愿的自行离婚，这是无效的，女人没有权利自己解除婚约，无论是女方提出的或者是男方提出的离婚都一样；犹如女人没有权利自己缔结婚约一样；如果女人因为有合法的理由而提出与丈夫离婚，如果丈夫同意了，在离婚书上签字，则离婚生效；如果丈夫没有同意，女人向宗教法官提出诉讼，要么迫使丈夫与她离婚，要么双方和解，不要离婚。

如果女人另嫁他人而与前夫没有正确的分手，比如通过合法的离婚、解除婚约或者丈夫去世等，那么她的婚姻是无效的，这是学者们一致公决的；如果她知道这种婚姻是无效的，那么她的行为就是通奸，



必须要对她处以刑罚，男方也一样；如果她不知道这个教法律列，或者认为她有权利自行与丈夫离婚，或者她认为这样解除婚约是行之有效的，那么她是情有可原的；不必对她处以刑罚，但是她的第二次婚姻是无效的，必须要与现在的丈夫分手，并且要守待婚期，然后与前夫破镜重圆。

伊本·古达麦（愿主怜悯之）说：“至于无效的婚姻，比如有夫之妇或者守待婚期的女人再嫁，如果双方知道合法与非法，则他俩的行为就是通奸，必须要对他俩处以刑罚，不能把所生的孩子归于男方；分手后女方必须要守待婚期，男方去世之后，必须要为他守制，这一切都是为了女方而谨慎小心的做法。”《穆额尼》（7 / 13）。敬请参阅（171791）号问题的回答。

总而言之：女人在所有的情况下不能单方面一厢情愿的自行与丈夫离婚，就像你所做的那样；所以你和玩弄女性和谎话连篇的第二个丈夫之间的婚姻是无效的，你必须要像离婚的女人一样守待婚期；一部分学者主张只要等待一次月经来临，证明没有怀孕就可以了。敬请参阅《津津有味的解释》（13 / 381—383）

真主至知！